

附件 3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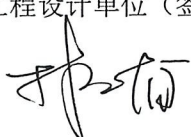

生产建设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表

验收单位名称	厦门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国道 324 复线（凤南-角美段）改线工程（国道 324 线集美段改线工程）		
项目位置	厦门市集美区、同安区		
行业主管部门（或主要投资方）	市交通运输局	项目性质	新建
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	厦水保办许[2011]21 号；2011.09.08		
建设起止时间	2011.12.12-2018.9.8		
验收时间	2018.12.28		
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覆土（方量 74480 m ³ ）； ②护坡（长度 6256 m，方量 38934 m ³ ）； ③截排水沟（长度 36449 m，方量 32210 m ³ ）； ④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方量 103810 m ³ ）； ⑤其他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1561.71 万元。	
	植物措施	①植草及撒播草籽（面积 340576 m ² ）； ②种植乔木、灌木、草藤本恢复植被（株数 97720 株）； ③其他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467.74 万元。	
	临时措施	①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14560 m，方量 7862 m ³ ），沉沙池（设计尺寸 3×2×1.5m，个数 21 个）； ②临时挡墙（长度 1074 m，方量 1766 m ³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89200 m ² ）； ③其他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107.43 万元。	
	管理措施	简要描述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管理要求。 施工水土保持措施： （1）施工前做好防排水设施，隧道进洞前做好防护工程和排水工程，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，不污染溪沟。 （2）便道施工不得随意开挖，造成水土流失； 弃渣场水土保持措施： 通过全路段的土石调配，挖方部分被路基填方借用，剩余弃土放在业主和设计要求的渣场内，以避免造成水土流失和环保破坏，弃土场在项目完成后在表面覆盖被土，以恢复林地功能。	



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	工程措施	①覆土（方量 <u>74590</u> m ³ ）； ②护坡（长度 <u>6269</u> m，方量 <u>38980</u> m ³ ）； ③截排水沟（长度 <u>36521</u> m，方量 <u>32301</u> m ³ ）； ④表土剥离，妥善堆放并防护（方量 <u>103958</u> m ³ ）； ⑤其他 以上工程措施投资估算 <u>1570.89</u> 万元。
	植物措施	①植草及撒播草籽（面积 <u>340870</u> m ² ）； ②种植乔木、灌木、草藤本恢复植被（株数 <u>97805</u> 株）； ③其他 以上植物措施投资估算 <u>473.05</u> 万元。
	临时措施	①临时排水沟（长度 <u>14625</u> m，方量 <u>7886</u> m ³ ），沉沙池（设计尺寸 3×2×1.5m，个数 <u>21</u> 个）； ②临时挡墙（长度 <u>1109</u> m，方量 <u>1780</u> m ³ ），临时苫盖（面积 <u>89318</u> m ² ）； ③其他 以上临时措施投资估算 <u>112.47</u> 万元。
	管理措施	在相应的“□”内打“√” ✓土石方调配情况符合水保方案要求 ✓多余土石方其他项目综合利用 ✓土石方运输采用封闭方式，及时清理沿途撒落土石 ✓采用商品混凝土减少施工场地占地 ✓保留植被较好区域林草植被，减少扰动土地面积 ✓避开雨季施工，减少水土流失 □其他：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无。	
后续管护要求	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施工期间已经施工完毕，初期运行正常，建议后续管养单位继续对水土保持进行管养和检测。	



验收结论	<p>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,完成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,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,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。</p> <p>验收组成员单位: 生产建设单位(签字及盖章)  柳志华、陈建邦、戴彪</p> <p>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(签字) 许俊明</p> <p>主体工程设计单位(签字) 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(签字) 中铁七局六公司国道324复线(集美段工程) 郭峰 (中交三航局集美市政化段) 翁培扬</p> <p>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单位(签字) (中交三航局同段)翁培扬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8 年 12 月 28 日</p>
------	--

填表说明:

1. “项目位置”栏应准确至镇(街)、村(居)。
2. “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号和时间”栏如有涉及方案变更审批,需一并填写批复文号和
时间。
3. 水土保持具体措施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。
4. 验收组成员单位需填写单位全称及参加验收人员签字;参加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。
5. 本表需加盖验收主持单位骑缝章。